

中国史学集刊

第一辑



江苏古籍出版社

中国史学集刊

吴泽主编

江苏古籍出版社

K092-53

0-2

1:1

中国史学集刊

第一辑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史学研究所

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2.75 插页 2 字数 318,000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100册

ISBN 7-80519-022-4/K·8

统一书号: 11354·084 定价: 3.00元

责任编辑 王士君

100370

中国史学

周谷城题



目 录

历史完形论·····	周谷城(1)
回顾史学研究五十年·····	侯外庐(12)
建立中国式的东方学(1985年9月华东师大研究生讲课记录稿)	
·····	吴 泽(30)
论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诞生·····	桂遵义(43)
论中国资产阶级改良派与革命派	
在史学上的同异·····	周朝民 路新生(57)
从土地所有制看中国封建社会的长期性·····	杨国宜(76)
论方志的起源·····	仓修良(92)
近人有关殷周秦汉隋唐制度研究的评价·····	苏渊雷(115)
魏晋南北朝史的特点和地位初探·····	简修炜(132)
郭沫若与古代社会研究·····	尹达遗稿(158)
柳诒徵的史学研究·····	张文建(173)
康有为、章太炎的流亡日本·····	汤志钧(192)
周济与《晋略》·····	袁英光(205)
《日本国志》的资产阶级土地观·····	盛 丰(221)
王韬的《法国志略》和《普法战纪》·····	张承宗(233)
沈垚西北史地学述评·····	胡逢祥(242)
校点《名原》书后·····	戴家祥(256)
惠施考传·····	陈奇猷(262)

陆贾《新语》考述	张志哲 (280)
《鹖冠子》略论	何浩 张君 (311)
周公东征胜利后东土的新封国	顾颉刚遗稿 (329)
周代的昭穆制度	谢维扬 (363)
从荐举制看周代的取才	王文耀 (379)
论殷周时代的上帝崇拜与祖先神崇拜	沃兴华 (391)

• 稿约 •

历史完形论^{*}

周 谷 城

(一) 史料史观非历史

史料是历史之片段。从片段的史料中可以发见完整的历史；但完整的历史之自身，决非即等于片段的史料。举例来说，如新近发见的北京人头骨，如河南甘肃辽宁山西各地先后发见的石器与陶片，如殷墟甲骨，如新郑铜器，如寿县铜器，如汉晋简牍，如敦煌写经，如西夏文字，如大库档案，如太平天国史料，等等，都是史料。史学家从史料中去寻找历史，从而编著史学书籍；但并不把史料当历史，而只把史料当寻找历史的指路碑及历史的代表。若研究只止于史料的本身，考究其来源，分解其成分，加以分类，加以排比；这属于史料学或史学概论的范围。不过史料学亦尝被认为就是史学。蔡元培先生云：“史学本是史料学。”（《明清史料序言》）这话于史学界有益，但不正确。治史的人往往轻视史料；其实离开史料，历史简直无从研究起。历史自身虽不是史料，但只能从史料中寻找而发见出来。谓“史学本是史料学”，至少有纠正

^{*}本文系周谷城《中国通史》开明书店版的《导论·历史完形论》的第一部分《历史完形的基本理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出版的周著《中国通史》修订本均删掉了《历史完形论》。“历史完形论”是周谷城三十年代的最主要史学理论，与他六十年代的“统一整体与分别反映论”一脉相承。本刊应国内外学者的要求，并征得周谷城本人的同意，重新发表这一部分内容。

空疏之弊的作用，故曰于史学界有益。但有益的话往往也有不正确的。谓“史学本是史科学”，同时自不能不承认史料就等于历史。其实史料只可视为寻找历史之指路碑，只可视为历史之代表或片段的痕迹，却并不是历史之自身。

其次，史观也不是历史之自身。史观云云，只可视为对历史的看法。或谓历史即理性发展史，如Hegel之所云；或谓历史即阶级斗争史，如Marx与Engels等之所云。但这都只是对历史的看法。本着这等看法从史料当中去寻找历史是可以的；若谓这等看法就是历史之自身却大不可。

历史之自身乃客观的独立存在；并非因吾人有了看法，加了研究，有了著作，而始存在的。讨论至此，最宜把历史一名词所代表的两个意义加以分辨。历史一名词，常代表着历史之客观的存在与历史之文字的表现。但客观的存在与文字的表现一向是未加分别的。其实客观的存在与文字的表现倘不分别清楚，则历史之自身云云，终将被忽视。这分别在西方近来常有人提及。H. E. Barnes即有其分别之言曰：“史之一辞显具二义：一指过去种种事业及造詣之总相而言；一指此种种活动之笔之于书或传之于口之纪录而言。”（汉译《史学史》第一节）中国学者近亦有留意到这等分别的。冯友兰先生云：

历史有二义：一是指事情之自身，如说中国有四千年之历史，说者此时心中，非指任何史书，如《通鉴》等。不过谓中国在过去时代，已积有四千年之事情而已；此所谓历史，当然是指事情之自身。历史之又有一义乃是指事情之纪述；如说《通鉴》《史记》是历史，即依此义。总之，所谓历史者，或即是其主人翁之活动之全体；或即是历史家对于此活动之纪述。若欲以二名表此二义，则事情之自身可名为历史，或客观的历史；事情之纪述可名为“写的历史”，或主观的历史。……“历史”与“写的历史”乃系截然两事。于写的历史之外，超乎写的

历史之上，另有历史之自身，巍然永久存在，丝毫无待于吾人之知识。写的历史随乎历史之后而纪述之，其好坏全在于其纪述之是否真实，是否与所纪之实际相合。（《中国哲学史》第一章页一六——一八）

这区别再清楚没有了。不过我不想用“客观的历史”与“主观的历史”等名词。事情之自身或历史之自身，当然称为历史；事情之纪述或写的历史可直称为史书；如依科学方法写的史书，可称之为史学。虽然“主观的”与“客观的”意义并不含混；但为从俗起见，仍以不立“主观的历史”之为是。且“主观的”云云，亦只是指事情的“记载”(Records of events)而言，非谓记载的“事情”(events recorded)亦为主观的。这正如动物学虽以动物为对象，但我们却不必称动物学书本中所描写的动物为主观的动物。

(二) 过去活动为历史

史料史观都非历史，然则独立存在，不因吾人之知识而始存在之客观的历史，究竟是什么呢？这很易回答，即人类过去之活动是也。虽然，历史固为人类过去之活动，且人类过去之活动云云，治史的人也没有不知道的。但截至今日为止，所有历史书籍，都不注重这一点，甚至完全遗漏这一点。于是历史书籍中所见的只是记事文字之摘录，或典章制度之说明，或个别史料之排比，而不是过去活动之显现。换言之，史书中所见只是静止而不是活动。其所以不注重活动，或遗漏活动，其原因或出于无意的忽略，或出于有意的主张。无意的忽略，可随举几端以为例。（一）因忽略了活动之自身与活动之记述的分别，以致只重活动之记述，不重活动之自身。伟大的史家梁任公亦不免有这个忽略。彼尝云：“史也者人类全体或其大多数之共业所构成。”又云：“史也者则所以叙累代人相续作业之情状者也。”（《中国历史研究法》第一章《史之意义

及其范围》)这里前一史字显然是指人类过去活动之自身而言,后一史字显然是指关于过去活动之记述而言。两个意义混而不分;则编著史书之时,自不免视活动之记述为活动之自身,自不免化活动为静止。(二)因忽略了活动之自身与活动之成果的分别,以致只重活动之成果不重活动之自身。这里所谓活动之自身与成果,颇与梁任公所谓活动之情态与产品相似。梁之言曰:“活动之相,……复可细分为二:一曰活动之产品,二曰活动之情态。产品者,活动之过去相,因活动而得此结果者也。情态者,活动之现在相,即结果之所从出也。”(同上)也与马端临所谓“不相因”与“相因”一样。马之言曰:“理乱兴衰,不相因者也。……典章经制,实相因者也。”(《文献通考·自序》)情态为活动之自身,产品为活动之成果;理乱兴衰为活动之自身,典章经制为活动之成果。活动之自身与活动之成果既混而不分,则编著史书之时,自不免视活动之成果为活动之自身,自不免化活动为静止。(三)因忽略了活动之自身与个别的史料之分别,以致只重史料,不重活动。蔡元培先生云:“史学本是史料学。”(见前引)准此而言,则非承认历史之自身等于片段的史料不可。这种的认取,在过去是很普遍的;所以编著历史书籍之时,只重史料而不重历史;只重活动之片段的痕迹,而不重活动之全体的自身。以上所述,还只是因忽略而生的结果。最关重要的,厥为(四)有意的主张,要把活动化为静止。盖过去最重要或最激烈之活动常在朝代与朝代之交。其时旧朝将瓦解,新朝未树立;统治权力,一时动摇;被压迫阶级乘机起而活跃;于是构成剧变,构成最激烈的活动。但这种活动是后来的统治者所厌闻的。于是编著史书的人常把这种活动故意挤到极不重要的地位,或以一二篇逆臣列传或流贼列传了事。这种办法用得最早,成了风气;所以过去的史书大抵只详述已经成立了的朝代,而略述朝与朝之交的剧烈变乱情形。换言之,惯以静止为叙述的对象,不以活动为叙述的对象。

过去史书之只以静止为对象，而不以活动为对象，可举最显著之两事以为证：一分类叙述，二分朝叙述是也。（一）分类叙述的办法是极普遍的。编著史书的人大抵只注意到文字的纪录，个别的史料，与夫典章制度等等；不以为凡此等等之里面，尚有历史之自身或活动之自身；于是编著史书之时，尽量把这等等分成若干子目，如世系，如疆域，如内政，如外交，如文治，如武功，如外戚，如宦官，如实业，如民生，如学术，如思想等；按照此等子目，将材料编入。编得愈有条理系统，而历史自身或活动自身之完整性愈被支离；于是历史书变成了史料书或历史辞典。每一子目均有独立的意义；而从诸种子目的联缀上看去，始终看不出历史之自身或人类过去活动之自身。（二）分朝叙述的办法，近来似有若干更改，如所谓上古，中古，近世，现代等名目之采用是也。其实这也只是形式上的更改，真正着重之点仍在朝代。如上古则以秦朝始皇以前为段落，中古则以清朝顺治以前为段落，近世则以辛亥革命以前为段落。上古中古等名称虽不是表朝代的，而其包括的单位，仍只是若干朝代，不是特殊活动。朝代既成了叙述的对象，于是将一朝的大事按上面所指出的等等子目，编插进去。前一朝与后一朝所历时期虽有长短之不同；所经变故虽有性质之不同；而子目的分法大体相差不远。至于朝与朝之间的剧烈活动，虽是应该从正面叙述的单位，且是内容最丰富的单位；然为防止读史者的注意起见，则不惜分割为二：一半划入前朝之末，作为该朝灭亡的原因；一半划入后朝之端，作为该朝开创的工作。过去的史书完全以朝代为叙述的对象，固不惜分割朝与朝之间完整的活动。现在治史的人，虽认朝代为不甚重要了；然为旧习所拘，叙述的对象仍限于朝代之内，仍未由朝代之内移到朝与朝之间。换言之，注重之点仍是静止而不是活动。

(三) 历史自身之存在

人类过去之活动或历史既有其自身，既为客观的独立存在；初不是因我们加以认识而始存在的；那末我们研究此活动时，换言之，即研究历史之时，便始终应当追随着维护着它那客观的独立存在；不应当将此客观的独立存在化为主观的。正如矿物学者之研究矿物，不能将矿物化为主观的一样。所谓历史学，也不过是研究人类过去之活动，分解此活动之诸种因素，寻出诸种因素间必然不可移易之关系，从而明白此活动之自身而已。这道理是很显明的，梁任公即有言曰：

吾侪今日所渴求者在得一近于客观性质的历史。我国人无论治何种学问，皆含有主观的作用。……唯史亦然；从不肯为历史而历史；而必侈悬一更高更美之目的——如“明道”“经世”等；一切史迹，则以供吾目的之刍狗而已。其结果必至强史就我，而史家之信用乃坠地。（《中国历史研究法》第三章《史之改造》）

这明明白白是维护历史或人类过去活动之客观的独立存在之言。但在另一方面，却又毅然决然欲把客观的独立存在完全化为主观的。其热烈之言曰：

无论研究何种学问，都要有目的。甚么是历史的目的？简单一句话，历史的目的是将过去的真事实予以新意义或新价值，以供现代人活动之资鉴。……吾人做新历史而无新目的，大可以不作。历史所以要常常去研究，历史所以值得研究，就是因为不断的予以新意义及新价值，以供吾人活动的资鉴。……研究历史也同做电影一样；吾人将许多死的事实组织好了，予以意义及价值，使之活动；活动的结果，就是供给现代人应用。（《中国历史研究法补编》第一章《史的目的》）

一方面承认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另一方面却要把它化为主观的，重行制造，如同做电影一样！一方面反对强史就我，另一方面却只想强史就我！这种矛盾，在过去是很普遍的，史学界几乎都陷入这矛盾中。其起因大抵由于源远流长的资鉴说。编著史书而以资鉴为目的，或供后来人之取法为目的，至迟当从孔子作《春秋》始。《春秋》是否为孔子所作，兹姑不论，但《春秋》之本身，确有人认为是资鉴之书。孟子曰：“世衰道微，邪说暴行又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孟子·滕文公》下）又云：“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同上）司马迁云：“《春秋》之义行，则天下乱臣贼子惧焉。孔子在位，听讼文辞有可与人共者，弗独有也。至于为《春秋》，笔则笔，削则削，子夏之徒不能赞一辞。”（《史记·孔子世家》）果如所云，《春秋》当然是很好的资鉴之书。汉荀悦立五志，唐刘知幾立三科，其中亦多半注重资鉴。

昔荀悦有云：立典有“五志”焉：一曰达道义，二曰彰法式，三曰通古今，四曰著功勋，五曰表贤能。……今更广以三科，用增前目。一曰叙沿革，二曰明罪恶，三曰旌怪异。（刘知幾《史通书事》）

这里五志三科合共八项。除通古今，叙沿革，旌怪异三项为注重历史自身之存在以外；其余达道义，彰法式，著功勋，表贤能，明罪恶五项，大抵注重资鉴一边。宋司马光之《资治通鉴》，我们顾名思义，当知更是偏重资鉴之书。光之《通鉴》既成，“神宗皇帝以鉴于往事有资于治道，赐名曰《资治通鉴》。”（胡三省《音注资治通鉴序》）其实司马光自己之用意，亦注重在资鉴；故曰“鉴前世之兴衰，考当今之得失；嘉善矜恶，取是舍非；足以懋稽古之盛德，跻无前之至治”。（司马光《进资治通鉴表》）这里嘉善矜恶取是舍非云云完全是为着资鉴而破坏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之办法。直到梁任公，仍坚持着资鉴说不肯放弃。其言曰：“史者何？记述人类社会赓续活动之体相，校其总成绩，求得其因果关系，以为现代一

般人活动之资鉴者也。”(《中国历史研究法》第一章《史之意义及范围》)

资鉴的观念不打消，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终维持不住。梁任公一面要求客观的历史，同时又不惜将客观的化为主观的，正因未能打消资鉴的旧观念。虽然，历史完形论并不说治史可以不要目的，也不说治史可以不重功利；反之，其所悬之目的也许比资鉴说所悬者为大；其功利观念也许比资鉴说之功利观念为深。不过达到的方法两样。讨论至此，我们最宜把资鉴说与完形论在这一方面之不同点略为指出。简单说来，资鉴说不惜破坏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摘取个别的先例，以作今人的训条；完形论则务须维护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明了历史之自身，以增今人的知识。一则治史以受训，一则治史以求真；一则把历史当作一种供我们摘取先例的宝库，一则把历史当作客观的独立存在，应该从正面研究的东西。

(四) 历史自身之完整

资鉴说之摘取个别的先例，以作今人的训条，亦必确有先例可摘取，然后乃能完成资鉴之目的。果如是者，则资鉴说也是尊重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的，似不应谓资鉴说为破坏历史之客观的独立存在。不过我们于此有一个分别应当认取，即历史自身之部分与历史自身之全体是也。目的在摘取先例以资鉴，则任取今人所需要之部分便可以；若目的在阐明历史之自身，则非注重此自身之全体不可。历史之全体与部分之关系，亦如世间其他事物一样。

现象世界中诸现象之彼此独立，实即构成一个全体，且完全存在于诸现象自己相关的关系中。(G. W. E. Hegel: Encyclopädie Der Philosophischen Wissenschaften § 133)

无间的关系即全体与部分之关系；存在之内容为全体，且系由部分构成的；部分即形式，即全体之对反。诸部分是彼此不同的，且各有其存在。但是诸部分之所以为部分，只在其彼此相关的同一关系之内；换言之，只在其彼此一块儿构成全体。然此“一块儿”(Zusammen)却正是部分之对反和否定。(同上 § 135)

这所论全体与部分之关系，是很确当的：认部分与全体同在，为不可分；部分之所以为部分，只因其构成全体；全体之所以为全体，只因其成于部分。此种理论，实极确当而不可否认。物观论者J. Dietzgen更有具体之言曰：

真理的自身就是全体，就是无限就是不灭。真理的任何部分就是无限的一有限部分；所以同时也就是有限和无限，可灭和不灭。任何部分都是与全体不可分的联系着的一部分。……个别的存在尚未参与全体存在之一般性，真是不可思议。(The Positive Outcome of Philosophy, 论逻辑的第五函)

绝对的真理，见于相对的诸现象之中。完全的存在，实由不完全的诸部分而成立。Gotham村的智人也许认此为无意识的矛盾。但我们可拿支解人体为例，而证实之。一个人的四肢，头颅，躯干，若被支解了，当然只是一个死尸之诸部分；然当其未支解时，却的确确实具有生命。所以生的常是由死的而构成；最完全的存在，常是不完全的诸部分之全体。……世间一切部分或事物，除却其不完全的部分性以外，实在都含有绝对存在的全体性。(同上第十二函)

所以概括的说起来，哲学之积极的成果有如下之原则：即全体必须从其特殊诸相上了解之；且同时特殊诸相亦只能从其彼此相关中，被认为全体之诸部分时，始得了解。(同上 The Faculty of Knowledge and Soul)

凡上所述之理，实自然界，社会界，精神界所共有。历史自身之部分分离却历史自身之全体，亦往往不得其解。此疑古辨伪者或考古求真者之所以不能离开历史自身之全体而单独的疑古或考古也。虽然历史完形论明白认取了历史自身之完整，但并不希望以直觉的方法了解之。反之且认为历史自身之完整的了解，只能使用分析工作于耐烦的分析过程中求得。分析史事不厌精详，正如《逻辑原子论》(Logical Atomism)者之分析一切含胡佹侗之概念一样。B. Russell尝以分析工作识认为事物之手段。只以人寿有限，不能不缩短其工作，彼之言曰：

“人”与“物”一类的概念也并不是最后可靠而不必加以分析的。例如我说“我坐在桌子旁边”一语，即应当改变其方式曰：某一群依某种方法而必然联系着的事情之一，构成一个全系，被称为“人”者；与另一群依另一种方法彼此必然联系着的，且具有一种空间容积，用“桌子”一词表示的事情之一；有着某一种空间的关系。至若我之不如是说，只因我的寿命太短；不过我若是一位道地的哲学家，我却应该这样说才行。

(B. Russell; Philosophy 页二四三——二四四)

Russell 氏认定自己寿命太短，不能不缩短其分析工夫；治史的人为着时间精力的经济起见，亦不能以分析为游戏；反之，为功利观念所迫，亦只好择取不能不分析之重要史事而分析之，以图窥见历史自身之全体。然这却不是放弃分析；同时且以历史自身之全体的认识，唯分析为有效的工夫。这亦正如《逻辑原子论》者之注重分析工夫一样。B. Russell氏谓部分依因果关系而存于全体之内，唯分析为能得其真。彼之言曰：

一个全体倘分裂成许多因素之时，也许丧失其因果性；不过它所含之诸因素原来却是依某种方法而联系着的；只要我们不以全体之因果效用为由个别的诸原子之个别的诸结果所强合而成，则分析工夫是完全可靠的。我称我所主张之哲学

为《逻辑原子论》(Logical Atomism),乃因为我持这个见解。(同上页二四七——二四八)

治历史而亦注重分析工夫,却并不是为分析而分析;目的只在将人类过去活动之全体或历史自身之全体分析为许多因素,寻出这许多因素间必然不可移易之关系,从而了解此全体。活动的诸因素间有必然不可移易之关系,正与自然科学所指示者相同。J. Dietzgen 云:

自然科学之寻找原因,不以为原因在诸现象之外边,或后面;而以为即在其内部或本身。近代研究之寻找原因,不以原因为外在的创造者,而以原因为诸种现象在时间相续的次序上出现的一般方式,或方法,或内在的系统。……寻找原因云云,意即将研究的诸现象概括之,将经验的诸事实整理之,使归于一个科学的条理。(The Positive Outcome of Philosophy 中The Nature of Human Brarn Work里的 Cause and Effect项下)

自然科学固然要寻出事物之诸现象间不可移易的关系,始得谓之认识了该事物;历史科学亦必分析人类过去活动之全体的诸因素,寻出诸因素间不可移易的关系,始得谓之认识了历史。